

证券代码：600237

证券简称：铜峰电子

编号：临 2020-022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685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（2020-021号），要求公司在2020年6月16日之前披露相关事项的回复。

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《问询函》高度重视，自接到问询函后，组织专门人员并会同年审会计师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鉴于问询函所涉及的部分问题的有关事项和数据仍需进一步核实、补充和完善，同时需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，公司预计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相关回复。

为确保回复内容准确和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回复工作，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6日